



# 笨蛋！我是獨奏家！

我遇上過不少天才橫溢的青年樂手，但誰也比不上小方。

有人說小方是 20 世紀的莫札特，他的父母肯定小方是「老莫」的化身。連小方自己也以「小莫」自稱。



莫扎特

「我腦袋裏充滿了「老莫」的音樂。我不用看譜，聽些唱片，已能演奏「老莫」的作品。」小方驕傲地說。「那麼我不是「小莫」，是誰？」

小方的話誇大了一點吧？他最多只能算是半個「老莫」。小方不懂作曲。他只能演「老莫」的作品，但就算是半個「老莫」，小方也是一位頂級的年青小提琴手。

不是嗎？看他六歲那年，拿着 1/4 碼小提琴的模樣！那年他已能演「老莫」及多位古典大師的作品。

有人說，小方前生一定是十七世紀歐洲提琴手，不然，這個小孩怎會學曉這麼多的古典曲目？

比賽來了，小方對手慘了！一個黃毛小子，把比他高一倍、大一倍的對手全打了下來。小方拿起他的小、小提琴，不拉還好，一拉馬上沒對手。他不單音準、節拍準、連風格也處理得頭頭是道。評判們偏幫他嗎？沒有。小方拉得真好。他表演的，是歐洲風味的歐洲中、古大師的作品，一點東方味道也沒

有。閉上眼睛，你還以為一位歐洲提琴手在演奏。難怪所有的評判也喜歡他。不把獎品給他，對小方實在不公平。

小方父親多驕傲：「有這樣的孩子，我一定要盡父親的本份，把他培養成才。我要他成為全香港最佳的提琴演奏者。看我的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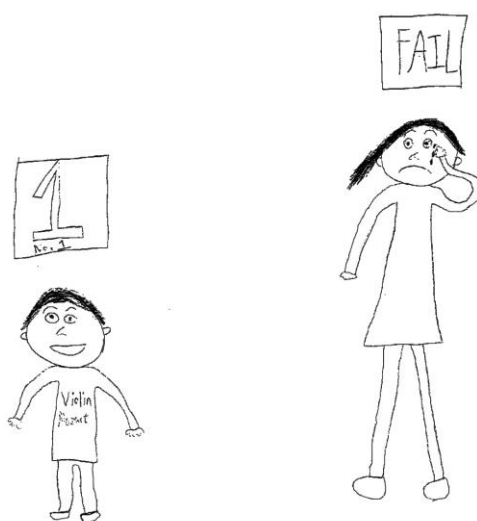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(二胡 馬子軒 12 歲)

老方果真言出必行。為了幫小方成才，他不計成本，不理後果。他目的只有一個：「我們孩子一定要成為最棒的小提琴家。」

他為孩子找最有名的提琴老師。他要求小方把提琴練

習放在首位，高於一切。有外國提琴家訪港，老方馬上買最好的門票，帶小方去欣賞。為了讓小方跟外國音樂家上課，老方千方百計，拜候訪港的小提琴家，請他為孩子開大師班。「錢？沒問題！」他說。「多少我也願意支付。只要孩子能多吸收經驗便行！」。小方在香港開獨奏會，老方親自出馬，一定要找到最好的鋼琴家，為小方伴奏。

「我孩子挺棒！我一定給他最好的！」老方說。

朋友看不過眼，低聲問：「老方，別怪我多口...你會不會...太過寵愛孩子...」

「怎樣寵愛...」老方不服氣。

「小方提琴真的拉得不錯。但他仍是一個孩子，這樣早就為他定下終生大計，快了一點吧！你整天只迫他練琴...他...他也應該交些朋友吧...他會開心一點...」

「放屁！交朋友？交甚麼朋友？叫他去與那些一無

是處的小東西交朋友，有甚麼好處？那些小魔怪在那一方面比我們小方長？小方早已立志做小提琴獨奏家，我只是幫他一把，有甚麼不對！！」

「但...但學業成績又如何...」

「學業？小方每天也上學去。對，他成績強差人意，但別忘記，當年莫札特連學也不上。他爸爸帶着他和姐姐到處演出，多成功、多威風！那一對天才兒童多受歐洲宮廷的歡迎。小方現在幸運得多了，最少他也有機會到學校唸那些甚麼...甚麼中、英、數、理、化...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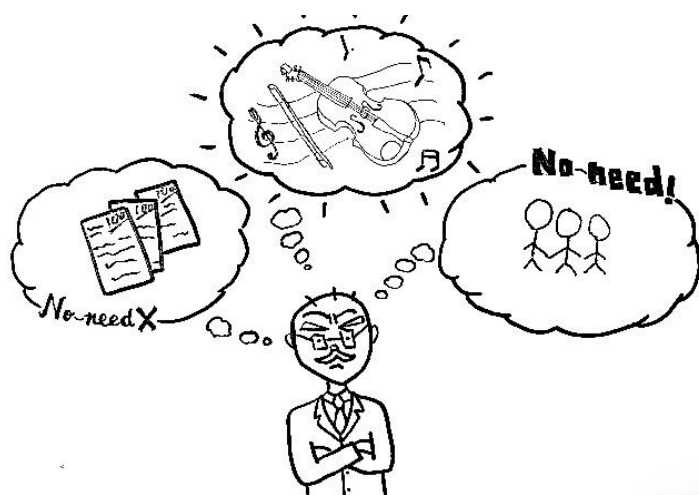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(琵琶 盧靄楹 15 歲)

「老方，你只說了一半。莫札特爸爸在旅途中親自教導兩個孩子。小莫不單音樂好、文化水平也很高。他寫的信文采飛揚，但小方的成績……」

「那又怎樣！小方要做獨奏家，文章寫得好，會幫他達到這目的嗎！」

「...老方...別生氣...我只是關心...」

「關心關心……謝謝你...我會把最好的給小方，不用你費心。他是我的孩子，我是他的老爹！你別忘記。」



圖 (琵琶 馮穎楠 14 歲)

到了 70 年代初期，小方開始參加業餘樂隊，但他完全不喜歡這活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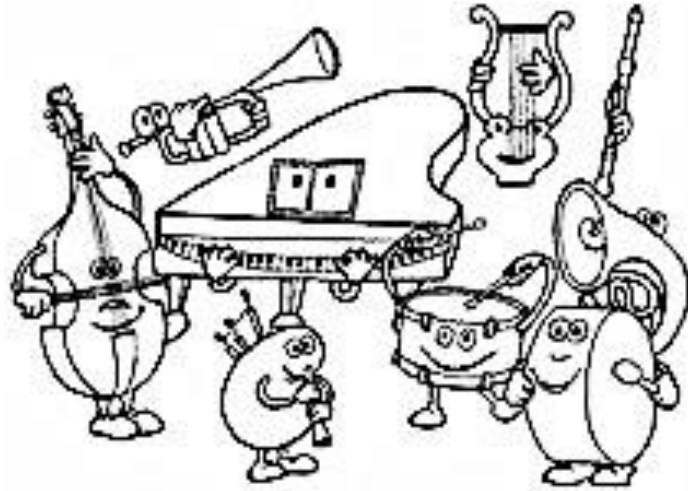
「老師，我要做國際級獨奏家。我不喜歡參加樂隊。在樂隊沒有甚麼我要學的技术。」小方說。

「不對。」老師說。「你要學合奏的技术。你拉獨奏學不到這門學問。」

「但我拉得比誰也好。為甚麼要和他們合奏？」

「你要做音樂家，一定要學合奏。獨奏曲目比樂隊曲目少得多，單練獨奏，你前途有限，去好好學習吧。」老師說。

老師令下，小方不能不服從。當然，參加樂隊也有好處。有時樂隊指揮會選小方當獨奏者。小方高興了，拉獨奏曲，樂隊伴奏時，小方蠻開心。但坐回樂隊小提琴席位，小方便沒精打采，坐在那裏做白日夢。事實上，那些合奏樂段太容易了。小方不用練，樂段已可以拉得不錯。



「這些樂句怎能與柴可夫斯基小提琴獨奏曲的樂段比較？太容易了。我真不明白為甚麼其他團員需要苦練。多可憐的傢伙！」小方在想。當然，他不會把這話說出來。樂隊練習一結束，小方馬上頭也不回，拿起提琴盒子，跑回老家。

小方很少和與他同年紀的年青人交朋友。「與這些同學交朋友？不需要吧！我水平比...比他們高...不交也罷。我寧願回家，好好練琴。」小方想。

但參加樂隊倒還有一點好處：- 可以隨樂團到外地演出。



「好事！我終於可以到歐洲，到莫札特家鄉，看看偶像當年演出的地方。」小方開心地想。



薩伊斯堡 - 莫札特家鄉

樂隊外遊初期，指揮極歡迎小方參加。有小方當獨奏者及提琴手，樂隊陣容強得多。

請小方拉小提琴獨奏實在有積極的一面。這個 17 歲的小子，個子不高，只有 5 尺 3 寸，看來像個可愛的小孩，最多只有 13 歲吧！提琴拉得那麼好，聲音又响亮。差不多接近完美的演出，觀眾怎會不欣賞？

就是這樣，小方這個「天使」提琴手便大搖大擺地跟隨樂團到外地演出。他倒混了 3 年，直到觀眾發現原來他並非甚麼人見人愛的「天使」，只是一個較遲發育的男孩。還有，過了一段時間，連樂隊領導也發現帶小方外遊，不但「負」比「正」多，更可能為樂隊帶來一些不需要的風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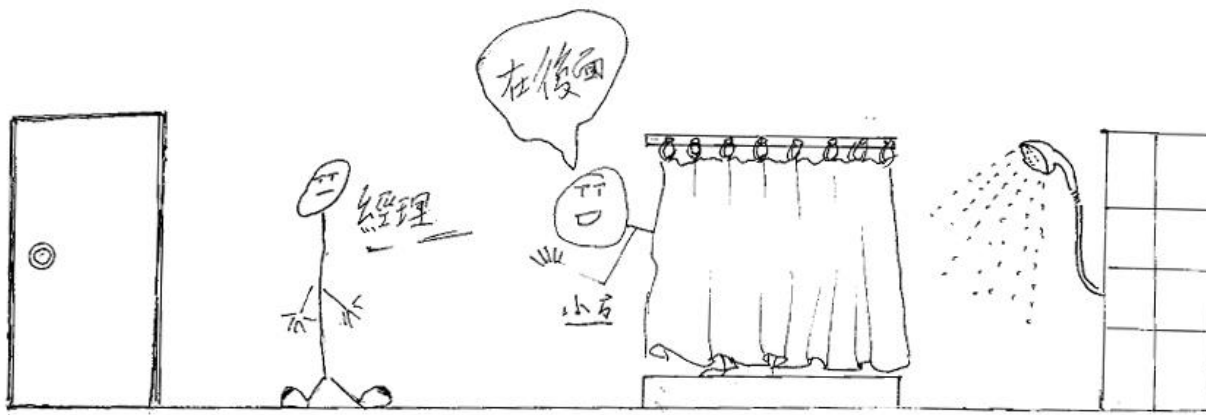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(敲擊 陳紀衡 10 歲)

這些風險，並非馬上浮現出來，而是隨着小方成長，一年比一年明顯。

首先，小方只顧自己的利益，不理樂隊的死活。好處他馬上拿，但絕不會幫助團友。有人請教他如何解決技術上的問題，他一臉不耐煩地說：「問你老師好了，別煩老子！」他朋友不多，而他的追隨者，是一批比他年輕，被他神服，心志未成熟

的小團員。小方開始領導這班「同黨」戲弄一些弱小、怕事的團友，直到小團友害怕、躲起來為止。小方年長了，開始了解他當獨奏者的權位，開始不守規矩，直接挑戰樂團指揮及領導。最可怕的，是到了外地，小方會一言不發，獨自離團，消失一段時間，然後施施然歸隊，回來後一臉不在乎，從來不為自己消失作任何解釋。

一天早上，小方又失蹤了！當天樂隊不用排練，東道主安排好，整隊 100 人的樂隊去參觀歐洲古堡。三部旅遊車坐滿了興奮的年青樂手，只欠小方一人。

99 人乾等了半小時，樂隊經理心知不妙。「開車吧，別等他。我留下來，直到這傢伙回來。他跑不遠的。」

車開了。經理坐在小方房內靜候。再過了三十分鐘，小方靜悄悄地走進房間，看見經理，嚇了一跳。

「你到那裡去了？」經理問。

「沒甚麼...沒走遠...我到宿舍東面的森林裡...」小方說。

「我們 99 人在旅遊車枯候了半小時！」

小方聳聳肩膀，一臉毫不在乎。

「樂團買的保險規定團員要整體參加活動，個別團員獨自離團便不受任何保障。你獨斷獨行後果堪虞。」

「我沒有受傷，也沒有傷害任何人。」小方說。「我只是希望留在宿舍裡，安靜地練小提琴。」

「這說不過。」經理說。「你大可等到下午三時，大隊回來後才練習。」

「但我不想在同房團友面前練小提琴...」

「為甚麼？」

「因為...」

「因為甚麼？」

「因為...因為我不想他知道我怎樣練習。我...我不希望他學曉我練琴的方法...」

「胡說八道！」經理說。「你真的以為同學可以從你練習的方式學曉你拉琴的本領？你瘋了！喂，我們來歐洲超過了一星期，別告訴我你六、七天沒練習拉提琴...」

「我練習過...」小方說。

「那麼這六天你在那兒練習？」

小方聳聳肩頭，眼望窗外景色。

「嗯，快說老實話！」經理說。

小方仍然望窗外，輕輕地說。「在洗手間...在浴簾後面...」



茶餘飯後，和友好們談到這位「廁所獨奏家」，部份聽眾反應熱烈。

「可惡！好一個自私自利、目中無人的無賴！」一位朋友說。「獨奏者？有如此特權嗎？如果我是樂團經理，當天便馬上押送這小子上飛機，回香港，以後也不會請他隨團外遊！他的行為不單延誤了 99 位團友的行程，更為同輩留下了最壞的榜樣。」

「當天經理倒沒把他送回香港。理由是次日樂團還需

要他拉獨奏。」我說。「但這位 20 歲的青年以後不再獲邀隨樂團到外地演出。」

另一位朋友問：「多有趣的故事。請問你說的是故事，還是事實？還有，那位...那位『廁所獨奏家』日後如何發展他那演奏大業？數十年過去了，他現在...現在應是大師吧。.....你認為他怎會變得這樣無賴？是誰的過？」

「我說的部份是事實，部份是故事。」我說。「甚麼是故事？小方並非一個人，是三個人的混合體。我把三位我認識、天才橫溢的小提琴手成長的行為混在小方身上。但故事裏孩子及父母的行徑都千真萬確。這包括當年一位年青獨奏者，因怕別人學到他練琴的方法，堅持躲在廁所內，站在浴簾後面拉琴那奇奇怪怪的行為。」

「那麼這三位成才了沒有？他們現在是提琴大師嗎？那位『小莫札特』果真達到了他父親的祈望，成為 20 世紀的『莫札特』嗎？」一位聽眾問。

「三位仍在拉小提琴。」我說。「但是成？是敗？我不敢妄下判斷。算是有成、有敗吧。三位已是世界知名的提琴家嗎？還不是，為甚麼？他們到外地參加比賽，絕對無法像在香港那麼順利了，外國高手如雲，不比還好，一比便相形見拙。失敗了幾次，他們自然心中有數，知道天外有天，自小那當國際級高手的希望及雄心，隨着時光的流逝，已漸漸消失在歲月的洪濤裏。他們達到了父、母的理想嗎？這問題應請他們父、母回答。其實你、我深知，要成為國際級大師，除了拉提琴的技術外，年青人還需要超凡的個人魅力及性格，要懂得如何待人接物，更需要運氣.....請以大提琴家馬友友為例。這位大師的父親明知孩子天份高，但仍堅持小馬好好唸書，上完大學課程，學曉做人哲理，才開展他的大提琴事業。友友表演時那種專業水平，在觀眾前那感人的風度，與其他大師那成功的合作，對音樂那「做到老、學到老，不斷學習」的態度.....這些才是大師的風範。友友三十多年前已國際知名，但到今天仍不斷跑到各國學習、研究與古典音樂不同的民族音樂。看看他的網頁吧。這位大提琴家名成利就，但仍不斷尋求、學習、.....這才是真正的天才，名符其實的獨奏者應有的表現。





大提琴家 馬友友

「好一個成功的例子。」一位朋友說。「那麼請問，你認為那位『廁所獨奏家』犯了甚麼錯誤？」

我想了片刻，慢慢說：「我樂於說故事，但不願當判官。有太多往事，我一無所知，例如這位得天獨厚的孩子，在家受過父、母那些訓誨，在成長過程中，為追求提琴演奏技術上的進步，下過甚麼苦功，吃過那些苦頭，我無從理解。但這一切、一切，一定會影響他成年後性格及人格。」

「你不用為他開脫。」一位音樂老師說。「但他的父親實在有點過份。孩子有點天份，便馬上堅持培養他作獨奏家...太誇張一點罷！」

另一位老師說：「別說希望當國際級獨奏家，要在任何行業，做到國際水準，誰也不可能有把握。在古典音樂這領域，困難更大，挑戰更多。在香港，我們見過不少天才，但我們遠離歐洲這古典音樂的發源地。別說孩子們，老師我當了幾十年，但我對各種、各類、各國、各地古典音樂的風格及特點有多深刻的認識，我真不知道。古典音樂始終是外國語言，我不是長他人志氣，奪自己威風。我們的天才兒童可以在香港拿了所有的獎項，但不一定成長後能立足國際舞臺。我們應該鼓勵孩子努力、求上進，但絕不應因為孩子有些天份，便肯定他日後會成才，會化作甚麼現代版的『莫札特』。這種武斷的想法實在太坐井觀天了！」



這話題每一次都帶來熱切的討論，深刻的反思。夜深了，我起立道別：「謝謝各位寶貴的意見。想不到我說的一些往事，會引起這麼熱烈的辯論。如何培育天才兒童這話題，我思考了數十寒暑，但找不到任何濟世良方，萬應靈藥。請容許我提出一點：假如你真的擁有蓋世天資，或正在培育一些天才橫溢的兒、女或學生，在你下決心、作決定，把追求達到國際最高的獨奏家的地位，作為自己或後輩終生工作目標之前，懇請三思、三思。請你好好思量，你到底追求『甚麼』目標，及『怎樣』達到這個理想。千萬別急，來日方長。不要因為一時的衝動，在『甚麼』及『怎樣』這兩個課題倉促地作出一些日後可能令你後悔終

生的決擇。你太早決定只追求一個單一的目標，極可能把其他更好的選擇拋諸腦後，走上不歸之路，到晚年回想往事，後悔已晚。還有，為了爬到最高，為了達到夢想，有人會不惜代價，不擇手段。為了成為最好的獨奏者，有人會變得自私自利，有人會不顧後果。他們成功了又如何？世界上只不過是多了一些可有、可無的『星級獨奏家』，但同時也可能製造了一群演奏水準高，但只顧個人利益、全無道德觀念的『魔怪』。這是甚麼？這正是謀殺『天才』最貼切，最恐怖的寫照。可惜、可惜。」

~ 完 ~



MUSIC 訓  
FOR OUR 練  
YOUNG 青  
FOUNDATION 年  
基金 音  
樂

蕭炯柱

青年音樂訓練基金創會主席

二零一六年五月

文圖編輯：蕭黃樂怡 吳陳麗君